

孝义市城市管理局文件

孝城管〔2025〕17号

关于做好2025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股室、中队，各企业：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吕梁市、孝义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扎实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切实防范化解各类安全风险隐患，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确保城市管理领域安全稳定运营，特下发本通知。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安全意识

（一）筑牢安全发展理念。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作为局党委（党组）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作为理论

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定期组织专题学习，把各级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重要议题及时传达学习。（党办、各中心、各企业）

（二）强化培训考核问效。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红线意识，树牢事故可防可控的理念，严格工作措施。积极参加上级部门开展的安全生产与应急管理轮训学习，组织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开展培训学习、警示教育，对学习成效随机抽考，加强跟踪问效。（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三）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制定城市管理领域年度安全生产宣传和教育培训计划，利用新媒体常态化宣传报道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消防、防灾减灾救灾等重要工作以及应急科普和安全公益等内容。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宣传周等专题活动，强化安全宣传“五进”活动，联合政府部门、基金会、社会宣传资源、网格员等力量，开展进企宣讲、送教下乡、入户提醒。指导督促人员密集场所定期组织开展应急逃生和自救互救演练，提升全民安全意识，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四）深化事故警示教育。深刻汲取近年来省内外发生的典型事故教训，特别是我市发生的较大以上事故和典型事故，召开专题会议，对照事故暴露问题，认真查找思想理念、责任落实、监管执法、基础提升、人员配备、资金投入、应急救援等方面存

在的不足，切实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全面提升安全生产本质水平，做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市受警示”。

（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二、健全责任体系，压实安全责任

（五）强化党政领导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我市实施细则，制定并严格落实局班子领导成员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把安全生产工作纳入局重点工作。局主要负责人年内不少于4次专题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工作，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安全投入、隐患排查治理等重点工作，定期研判重大安全风险；年内不少于4次对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专题调研和检查指导；局班子成员履行安全生产“一岗双责”每月至少深入基层调研指导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1次，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挂牌责任人制度。（办公室、党办）

（六）夯实行业监管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坚持监管执法与服务指导相结合，严格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结合上级工作要求和局领导班子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制定监督检查计划，科学确定重点检查单位，规范精准严格执法，提高执法效能。进一步明确新业态和职责交叉领域监管责任，加大对企业指导帮扶，助力企业安全发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

心)

(七)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严格履行《山西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要加强安全管理队伍建设，配齐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要保证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要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定期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应急演练等；健全企业内部安全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提升员工发现、报告、处置风险隐患的积极性；因地制宜采取专家指导、大小企业结对帮扶、第三方机构提供社会化服务等方式，提高企业隐患排查质效，做到安全责任、投入、培训、管理和应急救援“五到位”。(各企业)

(八) 强化员工安全责任。生产经营单位要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一线作业岗位负面清单，并严格检查考核。持续深化反“三违”活动，建立企业人员“三违”行为惩戒办法，组织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承诺，对违反承诺事项的，根据“三违”频次和程度，逐步加大培训考核和惩戒力度，并严格执行责任倒查追究机制。各企业结合实际，建立作业场所视频监控系统，开展视频反“三违”，促进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岗位安全风险防控措施。(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九) 严肃追责问责。对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重点工作推进缓慢、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予以通报批评、公开曝光、约谈问责。对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企业关闭，破坏监控报警设

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其他非法生产经营构成犯罪的行为，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要立即配合上级部门成立事故调查组，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严格事故调查，既要追究生产经营单位、企业直接责任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的责任，也要追究属地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加大对瞒报事故的打击力度，对生产安全事故、自然灾害事故报送存在迟报、瞒报、漏报、谎报行为的，依法依规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执法监督股、各中心、各企业）

三、完善体制机制，深化科技赋能

（十）持续建设完善管理体制。按照各级安排部署，强化部门、属地、企业联动，确保应急工作机制运行顺畅，全力落实防灾减灾救灾分工任务。（公用和市政服务中心、各企业）

（十一）持续建设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审批与监管部门联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自然灾害巨灾保险、跨部门灾害防范应对等协调机制。在领域内，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完善“挂牌督办、警示约谈、督导巡查、调度通报”等重点工作推进机制。（办公室）

（十二）扎实开展安全工程治理。配合市住建、消防等部门加快推进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应急逃生出口和消防车通道打通等安全治理工程。（公用和市政服务中心、队办）

四、深化治本攻坚，整治问题隐患

（十三）深度破解重大问题。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采取有力措施，每年至少解决 1—2 项制约安全发展的突出问题，久久为功，持续发力。涉及跨部门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提请局领导班子专题研究。（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

消防方面，加强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等涉消防移交案件依法依规办案处罚；推进企业专职消防队建设，消防业务培训、消防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等工作。强化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等涉“三供”消防安全隐患问题排查整治；深化集中排查检查，重点整治电气线路、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设施等方面突出问题，消除一切安全隐患。（执法监督股、队办）

燃气方面，着力解决燃气老旧管网带病运行、改造后的管网未接通运行、第三方盲目施工破坏以及气、瓶、阀、管、灶等方面问题。持续推进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加强城镇燃气市场治理整顿，做好源头风险防范。严格规范燃气生产经营行为、用户安全用气、工程建设管理、安全宣传教育培训等重点环节，持续提升燃气本质安全水平。（燃气安全专业委员会办公室、燃气办）

其他行业领域也要按照整治重点，做好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安全应急股、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

（十四）根源上杜绝重大隐患。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推进燃气、动火作业等“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安全生产“敲门行动”等专项行动。持续学好用好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及“一行业一清单”，落实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对企业自查发现并采取措施积极整改、主动上报的重大隐患，免于处罚；对风险隐患自查排查不力、隐患长期存在、整改不到位的企业加大处罚力度，推进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健全落实事故隐患举报奖励制度，对群众举报经核查属实的、部门执法检查发现的重大隐患立案查处、公开曝光、追责问责，对主要负责人和企业“一案双罚”等措施。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限期整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联合惩戒，落实行刑衔接机制。（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执法监督股、各企业）。

五、加强应急建设，提高防灾能力

（十五）修订完善应急预案。以灾害事故处置实战为导向，优化分级响应流程，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适时修编城市管理领域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社会安全、应急保障类专项预案。制定应急响应手册，明确各个响应级别的职责任务、流程措施、资源保障等具体内容，进一步推动应急指挥调度指挥、应对处置等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程序化。制定重点岗位应急处置卡，实现应急培训手册化、应急处置图表化、应急指挥卡片化。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培训、演练、修订、评估的监督检查。各企业每年至少组织 1-2 次应急演练。（安全应急股、燃气办、各

企业)

(十六)加强应急队伍建设。完善城市管理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各企业要加强自身应急能力,组建应急救援队伍,采取理论培训、技能培训、案例教学、岗位练兵和比武竞赛等方式,不断提高专业技能;坚持实战导向,加强各级各类救援力量联训联演联战;支持救援队伍队员考取应急救援员职业资格;鼓励企业聘请应急救援资质讲师入企指导、教育培训。(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十七)强化应急装备配备。实施基层防灾工程项目,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领域应急救援队伍的装备水平和救援能力,配备应急叫应、灭火救援、防汛排涝、应急通信等必要物资装备,切实提高应急处置实战能力。(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六、强化人员素质,提高执法能力

(十八)开展应急救援队伍实战练兵。坚持实战导向,加强城市管理局应急救援队伍、企业专职(兼职)救援队伍、社会救援力量的联勤、联训、联演、联战。针对重点行业领域、自然灾害等,至少组织开展一次危化品、消防、洪涝灾害、地质灾害等综合性应急演练。督促各类生产经营单位针对本单位易发事故种类,组织企业专兼职队伍和职工开展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演练,熟悉应急逃生疏散通道,提升职工自救互救能力。(办公室、安全应急股、燃气办、行业监管股室、各中心、各企业)

（十九）开展从业人员安全技能竞赛。按照企业从业人员主要工种考试题库，加强全员针对性培训，严格“三项岗位人员”考核，从业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各企业开展知识竞赛、职工技能比武等活动，营造崇尚专业，崇尚安全的良好风气。（各企业）

（二十）开展安全监管人员执法比武。对标对表先进地区经验做法，采取“走出去看、进校园学、请进来教”等方式，加强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建设。以“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为抓手，综合运用“理论+实操”“严培+严考”“线上+线下”等方式，结合行业领域实际，开展执法比武和实战大练兵，应用“互联网+执法”系统等开展案卷评查，不断推动队伍素质与能力的全面提升。（办公室、执法监督股）



（此件公开发布）

